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穗环管影〔2024〕21号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机场高速公路 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广州快速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广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位于广州市白云区、花都区，包括平沙至机场省网路段和北兴至太成国网路段，路线全长42.097千米，省网段起于平沙立交南侧，终于白云国际机场，除太成互通至机场段主线局部路段维持现状外，采用旧路两侧分离新建方式，扩建为双向12~14车道高速公路，国网段起于北兴立交，终于太成立交，除花山北互通段主线局部路段维持现状外，采用旧路两侧拼宽或单侧分离新建的方式，扩建为双向10车道高速公路，全线车速（100千米/小时）不变，改扩建平沙（枢纽）、蚌湖（枢纽）、北兴（枢纽）、山前（枢纽）、金谷、花山北（枢纽）、花山、东湖、太成（枢纽）互通立交9处，新建新石互通立交1处，新建九龙服务区1处，预留批头岭（枢纽）互通立交1处，改扩建白云停车区1处，并同步建设收费站、管理用房等沿线附属设

施。项目总投资约 176.33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65985 万元。

《报告书》评价结论认为，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建设 and 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项目建设可行。经审查，我局同意《报告书》的评价结论。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布置施工场地、控制施工时间、优化施工工艺、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场区围挡、密闭、声屏障或其它有效降噪措施，减少施工噪声影响。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大临工程施工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项目采用低噪声路面技术、设置隔声屏障、安装通风隔声窗等降噪措施。对运营期噪声预测超标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优先采取声屏障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必要时辅以隔声窗措施，有效控制噪声影响。加强沿线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影响跟踪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及时增补和完善降噪措施。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应满足项目设计降噪效果和声环境质量改善要求。

（二）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制定严格的施工作业制度，合理安排施工工序，优化施工组织，控制施工范围，及时进行复绿。不得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湿地公园、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敏感

区范围内设置大临工程、施工营地。

（三）加强水环境保护工作。施工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或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沿线附属设施的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接管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穿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路段设置桥面、路面径流收集系统和事故池，废水禁止排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四）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加强扬尘管理，施工场地采取围蔽、覆盖、路面硬化、洒水降尘、车辆冲洗、密闭装载等措施，严格落实扬尘防治相关管理要求。大临工程拌合站的物料输送、计量、投料和搅拌工序均密闭操作，配套设置废气处理设施，外排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沿线服务区、停车区等附属设施的餐饮应设置油烟净化设施，外排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五）各类固体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处置。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管理。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工作。制订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严格落实施工、运营期各项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确保环境安全。

（七）加强与项目周边公众的沟通协调，做好信息公开，保

障其合法环境权益。

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如不服上述行政许可决定，可以在收到文书之日起60日内向广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小北路183号金和大厦2楼市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窗口，电话：020-83555988）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收到文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2月3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执法处、信访处、白云分局、花都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市环境技术中心，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